

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相关要求编制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从山亭区政府网站

（<http://www.shanting.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山亭区发改局联系（地址：山亭区山城街道府前东路 26 号山亭区发改局，邮编：277200，电话：0632-8811860）。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区发改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不断加强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等各项工作，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工作，致力于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不断助力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切实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

区发改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建议提案办理

【建议提案办理总体情况】2024年度山亭区发改局建议提案办理总体情况	2024年12月16日
关于区十届人大三次会议第12号代表建议（合理规划建设新能源公共充...	2024年12月10日
关于区十届人大三次会议第1号代表建议（增设各小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	2024年12月10日
关于区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103069号委员提案（发挥信用建设作用，激发...	2024年11月11日
关于区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103068号委员提案（加强诚信体系建设）的答复	2024年11月11日

[更多](#)

行政权力运行公开

【抽查结果】山亭区发改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结果（山东省枣庄市...	2024年12月27日
山亭区发改局行政执法人员信息公示	2024年12月17日
【抽查结果】山亭区发改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结果（枣庄利丰饲料...	2024年11月01日

1. 主动公开方面。贯彻落实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的通知》要求，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行依申请公开事项办理。2024年度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及时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43条，公开内容主要包括政策解读1条、建议提案办理12条、行政权力运行公开14条、重点领域信息公开16条。

2. 依申请公开方面。2024年，我局收到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2件，主要涉案地块的立项批复文件及申报材料。

收费和减免情况：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的《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规定，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包括：检索费、复制

2

费（含案卷材料复制费）、邮寄费。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2024年，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0件，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提起行政诉讼0件。

3.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持续完善信息审核发布机制，落实各科室信息发布责任。严把信息内容审核关，避免出现表述性错误，特别关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以及个人敏感信息泄露等重大问题，加强敏感信息的安全防护。

4. 平台建设方面。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贯彻落实，丰富公开内容，公开准确全面，聚焦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严格做好法规公文、规划计划、行政权力运行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政务公开保障机制等基础信息公开。并坚持按照每周、月、季度、年度等时限做好日常维护更新，保证公开质效，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切实解决突出问题；为积极响应区政府关于打造全区规范统一、集中展示的政务公开阵地，区发改局依托办公室，为来局办业务人员提供咨询、申请、查阅等政务公开服务，努力提升政务公开、政务服务规范化水平；利用政府官网、微信公众号和发放宣传页等多种形式，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布发改政策和数据；全面推进发展和改革领域相关政策、减税降费、建议提案办理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积极做好政策解读和回应工作，提升发改信息公开的影响力。

5. 监督保障方面。落实由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指定专人从事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形成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其他班子成员按分工负责，科室、单位具体实施，局办公室督导协调、组织推进，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山亭区发改局组织各股室工作人员学习政务公开新条例，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学习，确保规范办理信息公开工作。设置举报投诉电话，鼓励群众参与监督，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及时吸纳社会公众意见，悉心听取，主动作为，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统计表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3年度存在问题改进情况。

需要公开的信息，按时区政府官网进行及时更新，增强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全面性、及时性和规范性。

（二）2024年度存在主要问题及下步改进措施。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绩，但与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相比，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信息公开的流程还需优化，各科室间的信息整合与协同效应尚未充分发挥，二是主动公开信息效率还有提升的空间，信息公开规范性还需要加强。

针对以上问题，下步将采取以下措施进行重点改进：

一是统一认识规范流程。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梳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有针对性的进行流程指引，形成工作合力，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

二是加强专业队伍建设。增强对局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知识的培训，在日常工作中对各科室涉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工作人员进行公开工作规范性的指导。提高工作人员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增强服务意识和责任意识。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无。

(二) 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认真落实《山亭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工作安排，进一步压实责任、细化任务，全面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持续推动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

(三) 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年，我单位共收到转办件18件。其中：人大代表建议4件，主2件，协办2件，于9月底全部规范办理完毕。政协委员提案14件，主办7件，协办7件，于9月底全部规范办理完毕。在办理过程中，各科室负责人员先与代表进行电话沟通并提出面复请求，根据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意愿进行面复，达到代表要求的面复率为100%；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对我单位的办理态度和办理结果都给予了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满意率达到100%。

(四) 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不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各方面宣传力度，引导公众正确行使知情权，利用信息化手段参与到政务公开中来。除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务信息外，还充分运用微信公众平台、宣传标语、LED显示屏等多种形式和方法，促进多方信息共享，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效率。